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共丰顺县委宣传部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刘仪

联系电话：18825102493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2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部门主要职责：中共丰顺县委宣传部是县委主管全县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列县委工作机关序列，对外加挂中共丰顺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丰顺县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丰顺县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丰顺县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丰顺县新闻出版局、丰顺县版权局牌子。

本部门内设6个股室：办公室、理论室、宣传文艺和文化产业室、版权室（加挂县“扫黄打非”办公室牌子）、精神文明建设室、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室；下属事业单位2个：丰顺县互联网信息中心、丰顺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中心；归口单位1个：丰顺县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重大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扎实做好宣传思想文化各项工作，为推动中国式现代化丰顺实践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有利文化条件。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聚焦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持续深入推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筹做好宣传报道各项工作，精心组织政策宣传、成就宣传、典型宣传，精准传递主旋律，全面

展示丰顺新形象，营造凝心聚力、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鼓舞全县上下更好地稳预期、强信心、促发展。聚焦文明培育价值引领，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实践，深入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协调发展。坚持强基固本，深化拓展文明实践工作，持续提升全县 25 个“百千万工程”典型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点的服务效能；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和“五大创建”提质升级工作，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抓手，不断提升社会文明程度。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4 年度部门收入总额 733.93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733.9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拨收入为 2.1 万元，一般财政拨款收入 731.81），利息收入 0.016 万元。支出总额 833.89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350.6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7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4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8 万元（购车），固定资产折旧支出 22.53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财经制度，科学合理做好预算编制和执行保障部门职能职责的履行，保证各项政策较好落实，任务按时按质完成。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县委宣传部对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自评分数为 100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根据丰顺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县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丰财预〔2023〕2 号）提出的预算编制总体思路和基本原则，结合本部门的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并结合往年预算执行情况，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保证重点，统筹兼顾，勤俭节约，注重绩效”的原则，合理编制预算。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县委宣传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符合《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县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丰财预〔2023〕2 号）要求，项目申报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要求。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2) 目标设置。

①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县委宣传部整体绩效目标的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能体现本部门的“三定”方案，能体现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并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本部门所申报的项目多为保障类经费，且均为延续项目，未开展可行性研究。此

项指标自评 4 分。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量化，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因宣传文化思想工作特性，多为文化、社会、长期效益，极少可转换经济效益。此项指标自评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绩效管理。

部门对本级使用资金围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环节出台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通用），体现绩效管理要求。印发明确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能和相关股室职责分工要求文件。此项指标自评 7 分。

（2）资金管理。

①财务管理规范性

县委宣传部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各级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大额资金拨付遵照相关要求经部务会研究决定，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会计核算规范，支出依据合理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结余资金按财政部门规定处理，资金支出内容与立项计划内容相等。此项指标自评 5 分。

（3）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在县财政相关部门批复县委宣传部的预决算之后，我部严格按照规定完整、细化公开预决算相关内容。按照县财政局的要求，我部按时在政府网站公开了 2024 年度预算及 2023 年决算，做到及时规范地公开预决算。此项指标自评 3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县委宣传部单位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在政府网站公开。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4）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县委宣传部认真落实专项资金使用要求，规范使用方向，积极发挥财政资金引领作用，对县级资金均进行绩效自评，按照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统计，此项指标自评 10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县委宣传部项目支出实施规范，均履行了相应手续，2024 年我部无需招投标项目。此项指标自评 6 分。

③项目监管

县委宣传部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监督。此项指标自评 6 分。

（5）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本部应该公开采购的项目均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

意向公开，公开率 100%。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县委宣传部已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县财政局备案。此项指标自评 1 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2024 年度无采购投诉处理。此项指标自评 1 分。

④合同备案时效性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此项指标自评 1 分。

⑤采购政策效能

本部 2024 年实际政府采购均为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实际授予小微企业采购占比 100%。此项指标自评 1 分。

（6）资产管理。

①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县委宣传部 2024 年无资产处置收益和租金收入，不存在上缴不及时。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②资产盘点情况

县委宣传部 2024 年按照资产管理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资产管理得当，账实相符。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③数据质量

县委宣传部 2024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且与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④资产管理合规性

县委宣传部已制订《县委宣传部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执行，不存在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不规范行为。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⑤固定资产利用率

县委宣传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使用率高。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单位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此项指标自评 2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 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此项指标自评 2.5 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县委宣传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 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数。此项指标自评 2.5 分。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聚焦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持续深入推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筹做好宣传报道各项工作，精心组织政策宣传、成就宣传、典型宣传，精准传递主旋律，全面展示丰顺新形象，营造凝心聚力、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鼓舞全县上下更好地稳预期、强信心、促发展。聚焦文明培育价值引领，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实践，深入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协调发展。坚持强基固本，深化拓展文明实践工作，持续提升全县25个“百千万工程”典型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点的服务效能。不断提升社会文明程度。认真完成了上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此项指标自评2分。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县委宣传部2024年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推动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决策部署高效落实，宣传思想文化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此项指标自评10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县委宣传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较好，目标清晰，媒体宣传部合作经费、创文经费等均能体现完成相应目标任务，年度工作总结报告能体现完成工作任务。此项指标自评10分。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本部重视信访工作，设置有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2024年度未收到信访案件。此项指标自评 2.5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县委宣传部开展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满意度高，反映本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高。此项指标自评 2.5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县委宣传部根据部门职责设定绩效目标，因工作特性，项目绩效指标较难用数字衡量，意识形态、文化类工作均为保障安全运作及长期改善提升工程。我部将继续寻求数据化指标来制定绩效指标。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县委宣传部根据财政局反馈的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情况，认真补充完善相关资料，接下来将继续严格按照《丰顺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方案》《丰顺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方案》等文件要求，做好资金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等工作，严格做好资金规范支出审批手续等，保障机关高效运行，更好完成部门职责任务及上级交办的工作。